



夏
门
大
学
出
版
社
shangshigongsi

guanlianjiaoyi

defalvwentiyanjiu

■ 柳 经 纬

■ 黄 伟

■ 鄢 青

■ 著

上市公司 关联交易的 法律问题研究

SHANGSHIGONGSI
GUANLIANJIAOYI
DEFALVWENTI

厦门出版社



厦 门 大 学 南 强 丛 书



上市公司
关联交易的
法律问题研究

SHANGSHIGONGSI
GUANLIANJIAOYI
DEFALWENTI

■ 柳 经 纬
■ 黄 伟 青
■ 鄢 青

著

FALWENTI YANJIU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法律问题研究/柳经纬等著.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01. 3

(南强丛书)

ISBN 7-5615-1724-6

I . 上… II . 柳… III . 上市公司-证券交易-研究 IV . F830. 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1424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厦门大学 邮编: 361005)

<http://www.xmupress.com>

xmup @ public.xm.fj.cn

厦门市新嘉莹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地址: 厦门市莲前北路 77 号 邮编: 361009)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89×1194 1/32 印张 6.5

插页·2 字数·190 千字

定价: 13.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南强丛书》(第二辑)序

厦门大学自创办以来已走过了 80 年的光辉历程,今年 4 月 6 日是她的八十华诞。为庆贺这一喜庆的节日,在海内外校友和全校教师的支持下,我们编辑出版了《南强丛书》(第二辑)。

《南强丛书》是为庆贺 70 年校庆而编辑出版的。第一辑《南强丛书》共出版了 15 本专著,这批专著有很高的学术价值和社会价值,出版后在学术界和出版界产生了较大的影响,有 9 本书获得了省级以上的奖励。其后,我们又出版了两批《南强丛书》教材系列,同样收到很好的反响。《南强丛书》作为反映学校优秀教学科研成果的载体和形式,已被厦门大学广大教学科研人员所认同。

厦门大学是一所有着优良传统的高等学府,历史悠久,声名远播,素有“南方之强”的美誉。在 80 年的办学历程中,已形成了“自强不息,止于至善”的理想追求。在世纪更替之际,我校广大教学科研人员,继承和发扬了陈嘉庚先生的爱国主义精神、罗扬才

烈士的革命精神、抗战时内迁闽西艰苦办学的自强精神，以及王亚南校长、陈景润教授为代表的科学精神，为把厦门大学建设成为国内外知名的高水平大学而努力奋斗。在这过程中，广大教学科研人员，用自己的勤劳和智慧撰写了一批优秀的科学著作，为丰富全人类的文化事业和科学的进步做出了宝贵的贡献，值此建校 80 年之际，遴选出一批优秀之作出版，是一件有着重要文化意义的事情。

《南强丛书》第二辑的出版，同以往一样，以她的权威性受到了广大教师的关注，广大教师踊跃投稿参评，在短短的时间内就收到数十部书稿。这些著作都是作者经多年研究的成果，厚积薄发，值此《南强丛书》第二辑出版之际，积极参与角逐。这批入选的 10 部专著，有的是“十年磨一剑”的学术精品，有的是本校优势学科、特色学科的前沿研究成果，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我校的学术水平。作者中有的是重点学科的学术带头人，有的是近年来在学界崭露头角

的中年新秀，他们都在各自的学术领域中受到瞩目。

由于入选的数量有限，这批《南强丛书》难免有遗珠之憾，在条件成熟的时候，我们还将继续出版《南强丛书》，使《南强丛书》成为反映我校科研和教学成果的一个重要窗口，成为培养师资队伍的一个重要园地，成为学者与读者互为沟通的一座桥梁。

由于时间急，任务重，无论是在评选还是在编辑出版工作中，错误在所难免，敬请各位校友、老师和读者不吝赐教，批评指正。

厦门大学副校长 吴水澎
《南强丛书》编委会副主任

2001年3月30日

前　言

关联交易是伴随着公司制企业的发展和以公司为连接点的各种利益主体(即关联各方,如股东、董事等)之间的利益关系而产生的一种较为复杂的经济现象。作为关联各方实现利润追求的手段,关联交易具有促进企业规模经营、降低成本、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等功能,因而在实践中得到广泛运用,也为各国法律所认可;然而,由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特定利益关系,关联交易不可避免地产生交易上的不公平,而给其他利益主体(如中小投资者、债权人)造成损害,从而最终背离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因而又受到法律的严格限制。既允许关联交易的合理存在,又要强化对关联交易的规制,是对关联交易进行法律规范的出发点和立足点。

我国在市场化改革的进程中,企业的关联关系也逐渐形成,各种形式的关联交易也已出现。由于市场体制还不完善,有关的法律规范还没有建立,关联交易所具有的负面影响业已表现出来。这种情况在上市公司中表现得尤为突出,有的上市公司甚至成了投资者的“提款机”(参见袁克成:“棱光企业怎么成了提款机”,载《中国证券报》1999年9月8日第6版)。这种不规范的关联交易,给广大中小投资者和债权人造成了重大的经济损失,严重妨碍着我国资本市场的健康发

展。因此,要发展我国资本市场,就必须加强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法律规范。

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进行法律规范,涉及到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公平交易法等法律领域,公司法和证券法是其最为主要的领域。在我国,虽然有关上市公司的管理实践中对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也有一些规定,但《公司法》和《证券法》基本上没有对关联交易问题作出规定,有关的理论研究也比较薄弱。正是基于这种情形,作者选择了这一研究课题,并获得厦门大学1999年度校级科研重点课题资助。本书是该课题的研究成果。本课题由柳经纬主持,黄伟、鄢青参加。全书由黄伟、鄢青执笔完成。

时值厦门大学80周年大庆,本书得以入选第二届南强丛书,作为献给母校的礼物,这是作者的荣幸。在此,谨向丛书的编委、为本书提出宝贵意见的齐树洁教授以及厦门大学出版社施高翔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柳经纬

2000年2月10日

南

強 从 书

台湾社会经济史研究

台湾海疆史研究

近现代中国与东南亚经贸关系史研究

国库运作与管理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法律问题研究

易学与道教思想关系研究

敦煌文献字义通释

明清官话音系

无机材料研究方法

武夷山常绿林研究

厦门大学出版社荣誉出品

《南强丛书》(第二辑)编委会

主任：陈传鸿

副主任：吴水澎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万惠霖 邓力平 陈福郎

洪华生 黄鸣奋 蒋东明

廖益新

秘书：陈福郎(兼) 陈武元

南 强 从 书

上市公司
关联交易的
法律问题研究

SHANGSHIGONGSI
GUANLIANJIAOYI
DEFALUWENTI



明强设计

封面
设计
责任
编辑
洪计
高
绍
宾
翔

ISBN 7-5615-1724-6

9 787561 517246 > ISBN 7-5615-1724-6/D · 165 定价:13.00元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总 序

前 言

第一章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法律界定	(1)
第一节 关联人的界定.....	(3)
一、关联人之立法例	(3)
二、关联人之内涵与外延	(6)
第二节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法律特征	(10)
一、关联交易表现形式的多样性.....	(10)
二、关联交易双方在法律上地位平等,而实质上 不平等.....	(11)
三、内部人在关联交易中存在利益冲突.....	(12)
四、关联交易客观上存在不公平及滥用的 巨大风险.....	(13)
第二章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价值考察与规制选择	(15)
第一节 一个历史性的难题——对关联交易规制的 历史考察	(15)
一、对关联交易规制历史的回顾	(15)

二、规则演变的缘由	(17)
第二节 关联交易的公司法规制：冲突利益的平衡	(21)
一、股东和董事之间的关系	(22)
二、控股股东和少数股东之间的关系	(23)
三、股东与公司债权人之间的关系	(24)
第三节 关联交易的证券法规制：避免或减少上市 公司关联交易	(25)
一、经常性的关联交易会导致上市公司独立经营 能力下降	(25)
二、关联交易客观存在的不公平风险对市场 信心的破坏	(26)
三、关联交易所导致的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 更具隐蔽性	(27)
四、避免或减少上市公司关联交易——证券法上的 必然选择	(27)
第三章 对我国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实证考察与 法律考察	(30)
第一节 我国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实证考察	(30)
一、愈演愈烈的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31)
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中关联关系及其交易金额 与所占比例分析	(32)
三、我国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主要形式及不公平 利益之转移方式	(33)
四、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动机分析	(40)
五、我国上市公司频繁发生不公平关联交易 的成因	(41)
第二节 对我国上市公司关联交易规范的法律考察	(44)
一、我国《证券法》对关联交易的规制留下空白， 《公司法》仅有原则性规定	(44)

二、我国对关联交易的规范以税法及会计法为 先行.....	(46)
三、在证券监管上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规范以 中国证监会的部门规章为主.....	(47)
四、现有规范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规制以 信息披露为主.....	(50)
五、在《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沪深两市上市规则中对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授予程序有原则规定.....	(50)
第四章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司法规制	(52)
第一节 董事抵触利益交易的公司法规制	(52)
一、董事抵触利益交易公司法规制的历史沿革.....	(52)
二、董事抵触利益交易的适用范围.....	(55)
三、董事抵触利益交易的生效要件.....	(56)
四、我国《公司法》对董事抵触利益的规制之完善.....	(59)
(一)放宽限制条件	(60)
(二)扩大适用范围	(60)
(三)完善生效要件	(62)
第二节 控股股东关联交易的公司法规制(一)——关联 交易中少数股东的法律保护	(65)
一、事前的法律保护.....	(67)
(一)股东大会批准制度	(67)
(二)股东质询权制度	(69)
(三)股东表决权排除制度	(70)
(四)独立董事制度	(72)
二、事后的法律保护.....	(76)
(一)股东大会决议的撤销、无效、不存在 之诉制度	(76)
(二)股东派生诉讼制度	(78)
(三)反对股东的股份收买请求权制度	(82)

第三节 控股股东关联交易的公司法规制(二)——关联 交易中控股股东的法律责任	(84)
一、控股股东对少数股东的责任	(84)
(一)控股股东的忠实义务	(84)
(二)控股股东的民事赔偿责任	(87)
二、控股股东对公司债权人的责任	(88)
(一)营运阶段之责任	(88)
(二)破产阶段之责任	(92)
第五章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证券法规制	(96)
第一节 证券市场发达国家和地区对上市公司关联 交易规制之立法例	(96)
一、严格的上市审查——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 事前预防	(97)
(一)我国台湾之规定	(97)
(二)NYSE 上市规则与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之规定	(99)
二、内部制衡与外部监督细密结合的关联交易 授予程序——以《香港联交所创业板证券 上市规则》为中心	(99)
(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授予程序之总则	(100)
(二)《创业板上市规则》中关联交易授予程序 之豁免制度	(102)
三、更加充分的信息披露——光明正大地 进行关联交易	(104)
(一)美国法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 要求	(105)
(二)香港联交所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要求	(106)
四、严格的法律责任	(107)
(一)美国之立法例	(107)

(二)香港联交所的规则.....	(110)
(三)《台湾证券交易法修正草案》之第 171 条 ——对重大不公平关联交易的刑事责任 条款.....	(112)
第二节 对我国上市关联交易规制的制度检讨.....	(114)
一、对于关联人界定之检讨	(114)
二、避免或减少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制度检讨	(115)
三、关联交易授予程序的检讨	(119)
四、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制度之检讨	(123)
五、对不当关联交易的罚则检讨	(130)
第三节 完善对我国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监管的证券立法建议.....	(131)
一、完善我国《证券法》	(131)
二、由中国证监会制订《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监管守则》.....	(133)
三、完善沪深两市的上市规则	(134)
四、建立监管案例公告制度	(136)
附录:	
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137)
二、深市 2000 年股票上市规则修订本与 深市 1998 年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 交易规制的比较	(176)
三、深市 2000 年股票上市规则修订本与 2000 年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送审稿) 中关联交易规制比较	(184)
主要参考文献.....	(191)

第一章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法律界定

关联交易 (connected transaction 或 affiliated transaction), 亦有人称之为“关连交易”、“关联人士交易”、“关联方交易”。《深圳市上市公司监管暂行办法》第 29 条使用的是“关联人士交易”, 财政部 1997 年 5 月 22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披露》(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1”》)使用的是“关联方交易”,《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第 14 章使用的是“关连交易”一词。自 1997 年 6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发文规定上市公司 1997 年中期报告必须按《企业会计准则“1”》披露关联交易事项之后, 在国内的文章中普遍使用“关联交易”的提法, 但对其具体含义都未作出明确界定。在国外公司法, 虽未曾使用关联交易一词,